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6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拟补选金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任后，金源先生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

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联宝”）的原股东西藏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兴业”）拟将其持有的钢联宝 9.8%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980 万元人民币），以 980 万元人民币全部转让给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投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将放弃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西藏兴业将不再持有钢联宝股权，兴业投资将持有钢联宝 9.8%的股权，公司及子公司钢银电商持有钢联宝的股权未发生变化。

西藏兴业为兴业投资全资子公司，兴业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厚林、潘东辉、郭小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钢银电商为其下属子公司及韵物流提供担保的议案》；

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及韵物流”）物流运输服务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满足其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钢银电商拟对及韵物流的货物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合同项下的货款、运费、违约金等）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余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2019年12月18日（周三）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日